



172712030287
有效期至2023年05月15日

正本

监测报告

绿宝（气）监字(2023)第 02-013 号

项目名称：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中村选厂污染源监测
委托单位：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02 月 21 日



商洛市绿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1、本报告无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，部分复制或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
2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室主任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公司仅对所采集或所送检样品的检（监）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对不可复现的检（监）测项目，本公司的结果仅对检（监）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
4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
5、对本检（监）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以检测报告发放登记表所登记发放日期或邮寄可依邮戳为准）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则视为认可检（监）测结果。

6、检（监）测报告出具后通知委托方，若其一个月内未领取，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7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
8、本报告如未加盖“CMA”章，则仅限“内部参考，不具有社会的证明作用”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1000059672995E

电话：0914-2390667

邮编：726000

地址：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民生路

网址：<http://lbhj.mzdata.net>



监测报告

绿宝（气）监字(2023)第 02-013 号

第 3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	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	联系方式	王海峰 13992490286	
委托单位地址	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中村镇碾沟村碾沟组				
受检单位	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村选厂		受检地址	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中村镇 碾沟村碾沟组	
样品类别	废气		监测性质/目的	委托监测	
燃料种类	燃气		采样人员	叶彤辉、周瑜琨	
采样日期	2023 年 02 月 17 日		接样日期	/	
分析日期	2023 年 02 月 17 日		分析人员	叶彤辉、周瑜琨	
监测点位 周边环境	周边无其他污染源存在		生产工况	正常生产	
气象条件	天气：晴 温度：6℃ 湿度：45% RH 风向及风速：东南风，2.1m/s				
包装方式	/				
采样依据	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97-2007 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 HJ/T 373-2007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				
监测方案	监测点位：天然气锅炉烟气排气筒（排气筒高度 15 米） 监测项目：氮氧化物 监测频次：监测 1 天，每天 3 次				
评价标准	陕西省地方标准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DB61/1226-2018				
监测项目	监测方法/依据	检出限	监测仪器名称	仪器固定 资产编号	检/校有效期
NO _x (mg/m ³)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便携式紫外吸收法 HJ 1132-2020	2	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/气测试仪	LB-1-060	2023.02.24
			MH3200 型 紫外烟气分析仪	LB-2-107	2024.02.09



监测结果						
样品编号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标准 限值
监测项目						
采样时间		14:28~14:33	14:14~14:52	14:59~15:04	/	/
测点管道截面积 (m ²)		0.5027				
标干流量 (m ³ /h)		10696	11533	9900	/	/
测点烟气流速 (m/s)		8.3	8.9	7.7	/	/
测点烟气温度 (℃)		58.3	58.7	61.2	/	/
含氧量 (%)		4.2	4.2	4.2	/	/
氮氧化 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28	27	26	27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30	28	28	29	8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32	0.32	0.25	/	/
质量控制		本次采样及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，仪器检定/校准均在有效期内，监测仪器均经过流量校准，均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。				
结果评价		本次氮氧化物监测结果符合陕西省地方标准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DB61/1226-2018 标准限值要求。				
备 注		本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点位所测试的数据有效。				

编制人：李

室主任：刘

审核人：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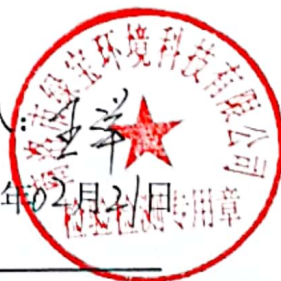
签发人：王

2023 年 02 月 21 日

2023 年 02 月 21 日

2023 年 02 月 21 日

2023 年 02 月 21 日



LBHC-JJL-BG-002

第 1 页 共 4 页



172712050287
有效期至2023年05月15日

正本

监测报告

绿宝（水）监字（2023）第 02-062 号

项目名称：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水质监测
委托单位： 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02 月 20 日



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声 明

1、本报告无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，部分复制或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“商洛市绿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
2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室主任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
3、本公司仅对所采集或所送检样品的检（监）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对不可复现的检（监）测项目，本公司的结果仅对检（监）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
4、本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，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报告所产生的责任。

5、对本检（监）测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（以检测报告发放登记表所登记发放日期或邮寄可依邮戳为准）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则视为认可检（监）测结果。

6、检（监）测报告出具后通知委托方，若其一个月内未领取，我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7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产品标签、包装、广告等宣传活动。

8、本报告如未加盖“CMA”章，则仅限“内部参考，不具有社会的证明作用”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1000059672995E

电话：0914-2390667

邮编：726000

地址：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民生路

网址：<http://lbhj.mzdata.net>



监测报告

绿宝（水）监字（2023）第 02-062 号

第 3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	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	联系方式	张部长 15009147160	
委托单位地址	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中村镇		监测性质/目的	委托监测	
受检单位	陕西五洲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	受检地址	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中村镇	
样品类别	雨水		样品数量	4 个	
样品来源	采样		采样日期	2023 年 02 月 17 日	
收样日期	2023 年 02 月 17 日		分析日期	2023 年 02 月 17-18 日	
样品编号	S20230217-01 (中天选厂雨水排放口)		S20230217-02 (中村选厂雨水排放口)		
样品状态	液态、较清、无色、无味		液态、较清、无色、无味		
采样依据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HJ 91.1-2019				
监测方案	1、监测项目：氨氮、化学需氧量、pH 值 2、监测点位：中天选厂雨水排放口、中村选厂雨水排放口 3、监测频次：监测 1 天，每天 1 次				
包装方式	化学需氧量：加浓 H ₂ SO ₄ 至 pH<2、玻璃瓶、500ml； 氨氮：加浓 H ₂ SO ₄ 至 pH<2、聚乙烯瓶、250ml。				
采样人员	周瑜琨、李鑫				
分析人员	任琦、付娟、周瑜琨				
评价标准	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 8978-1996				
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/依据	检出限	分析仪器名称	仪器固定资产编号	检/校有效期
化学需氧量 (mg/L)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50ml 酸式滴定管	LB-1-032	2025.11.01
氨氮 (mg/L)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	T3200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	LB-1-129	2023.07.24
pH 值 (无量纲)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/	PHBJ-260 便携式 pH 计	LB-1-152	2023.06.17



监测结果

分析项目	单位	样品编号		
		S20230217-01	S20230217-02	标准限值
氨氮	mg/L	0.517	0.506	15
化学需氧量	mg/L	18	16	100
pH 值	无量纲	7.2	7.7	6~9
质量控制	本次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，仪器检定/校准均在有效期内，全程序空白样品 1 个，质控样品 1 个，现场平行样 1 个，均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。			
结果评价	本次监测项目结果符合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GB 8978-1996 一级标准。			
备 注	1、“L”表示未检出，“L”前值为该分析方法最低检出限值。 2、本次监测报告仅对本次所采集样品有效。			

编制人：武晓

室主任：刘

审核人：李

签发人：刘

2023 年 02 月 20 日

2023 年 02 月 20 日

2023 年 02 月 20 日

2023 年 02 月 20 日

